

中国法学教育状况 (2010)

主 编 黄 进

副主编 梁文永 李慧敏

ZHONGGUO FAXUE JIAOYU ZHUANGKUANG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中国法学教育状况 (2010)

ZHONGGUO FAXUE JIAOYU ZHUANGKUANG

主 编 黄 进
副主编 梁文永 李慧敏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2 ·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法学教育状况 (2010) / 黄进主编. —北京: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2. 5

ISBN 978-7-5620-4314-0

I. ①中… II. ①黄… III. ①法学教育-概况-中国-2010 IV. ①D92-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085913号

- 书 名 中国法学教育状况 (2010)
- 出版发行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
北京 100088 信箱 8034 分箱 邮编 100088
<http://www.cuplpress.com> (网络实名: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010-58908325 (发行部) 58908334 (邮购部)
- 编辑统筹 综合编辑部 010-58908524 dh93@sina.com
- 承 印 固安华明印刷厂
- 规 格 720mm × 960mm 16 开本 16 印张 275 千字
- 版 本 2012 年 7 月第 1 版 201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 书 号 ISBN 978-7-5620-4314-0/D · 4274
- 定 价 48.00 元

- 声 明
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 由我社负责退换。



中国政法大学 2010 年本科生毕业典礼



2010年7月10~11日，哈尔滨工业大学法学院主办“国际法与外层空间的和平利用”国际研讨会（图片提供：哈尔滨工业大学法学院）



扬州大学法学院 2010 年 4 月学生公寓党支部抗旱救灾公益你我同行活动（图片提供：扬州大学法学院）



扬州大学法学院 2010 年暑期社会实践：扬州市政府风行风调研活动（图片提供：扬州大学法学院）

“反对针对妇女的歧视与暴力：跨学科视角”国际研讨会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Combating Discrimination and Domestic Violence against Women-Interdisciplinary Perspective

2010.5.29-30 北京 中华女子学院
May 29-30, 2010 in Beijing: Women's University, Beijing, China



中华女子学院社会与法学院于2010年5月29日在北京西藏大厦举办“反对针对妇女的歧视与暴力：跨学科视角”国际研讨会
(图片提供：中华女子学院社会与法学院)

出版说明

一、《中国法学教育状况》系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授权编写的年度系列出版物，由中国政法大学负责组织本校及兄弟院校的有关专家学者完成编撰工作。

二、本报告旨在客观描述中国法学教育的整体风貌，逐年反映中国法学教育领域的基本状况，以专题调研方式深入探讨我国法学教育面临的机遇与挑战，记录我国法学教育取得的成就，以期为中国法学教育理论与政策研究提供系统的历史资料。

三、本报告相关数据主要来自教育部及有关兄弟单位，部分数据由编撰者在调研过程中自行采集。

四、在没有特别说明的情况下，本报告所称“法学”系指一级学科意义上的法学学科，并非学科门类意义上的法学门类。

五、本报告将专题报告和经验介绍报告中的数据扩展至投稿之日，以便于即是反映我国法学教育状况的变化，其他类型的数据则仍保持至该年度。

六、本报告起草过程得到法学界和教育界的许多权威专家的关心和指导，并得到包括港、澳、台地区在内的全国六百余所法学教育机构的热心支持，谨此致谢！

七、《中国法学教育状况（2011）》正在征集相关原始素材，请各法学教育机构热忱支持，将在法学教育教学、科研及社会服务等方面好的做法及时与本编辑部沟通，并提交有关资料给我们，以便研究、推广。

八、编撰者水平有限，谬误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广大专家学者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欢迎惠赐宝贵意见和建议，以便我们改

进今后年度的编撰工作!

《中国法学教育状况》编辑部联系方式:

邮编: 100088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中国政法大学法学教育研究与评估中心

电话: 86-10-58908079/8149/8255

电子邮箱: legaleducation@cupl.edu.cn

网址: www.cnlegaledu.com 中国法学教育网

《中国法学教育状况》编辑部

2011 年 12 月

序 一

胡锦涛同志曾经深刻指出，“我们所要建设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应该是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法治是和谐社会的本质特征和首要目标，是化解社会矛盾的最佳途径和最终手段，是当今世界各国的政治家、法学家、法官、检察官、律师以及所有法律职业者的共同追求。

实施依法治国方略，努力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迫切需要增强、提高全体公民的法律观念和法律意识，迫切需要培养、造就大批立场坚定、知识丰富、业务娴熟的法律人才。在法律人才应当具备的各种条件中，最基本的一条就是必要的法学素养，法律因此也规定了担任法官、检察官、律师的严格条件。一个合格的法律职业者，必须通晓司法理念，熟知国家法律，必须自觉遵循法律的基本价值——正义和良知，必须善于将固定的法律条文与千变万化的法律事实相结合。就法官来说，其不仅应该是一个精通法律者，而且应该是一个德高望重者。无知者不能当法官，无能者不能当法官，无德者同样也不能当法官。知、能、德从哪里来？要靠自己的探索和修养，更要从法学教育中汲取养分，开阔视野，获得熏陶。从这个意义上说，先有法学教育，后有法律人才。

法学教育承担着培养法律人才、传播法律知识、弘扬法律精神、涵养法律道德的重要任务，是提高公民法律素质的重要渠道，是培养法律人才的主要阵地，是构建和谐社会、推进民主法治进程的一项基础性工作。短短几十年来，我国的法学教育走过了从无到有、从单一到全面、从简单模仿到不断创新的路程，在校人数从20世纪70年代末期的七百多人发展到如今40万人，培养目标也从单纯职业化教育到

职业化与普及化并重，培养法律从业人员与提高公民素质并重。随着教育规模不断壮大，教育质量不断提高，教育成果也不断涌现，法学教育不仅为司法界输送了大批优秀法律人才，而且促进了法律制度的完善与发展，推动了全社会法律素质的提高，加快了依法治国的进程。一部法学教育史，在很大程度上见证了我国法制建设的发展史。

观往可以知今，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新形势下，法学教育必然面临许多新的机遇和课题。我们要从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高度，继续提升法学教育的地位；要从建立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的高度，继续发挥法学教育的作用；要在观念和制度两个层面，继续为法学人才施展才华创造更好的条件。就法学教育而言，要进一步更新观念，调整培养目标，拓宽专业口径，更好地适应社会发展对法学教育的要求。

在法学教育日益繁荣的今天，欣闻中国政法大学在教育部的领导下，组织撰写《中国法学教育状况》一书，回顾法学教育走过的历程，展望法学教育的明天，填补了法学教育基础研究的一项空白，推动了法学教育的学科化建设。这是一件意义深远的好事，也是一件作惠学林的盛事。更为重要的是，该书强调了从法治建设的新视角研究法学教育的现实意义，我对此深表赞同，并衷心祝愿法学教育硕果累累，法律人才层出不穷。是为序。

肖杨

2006年12月20日

序 二

2007年10月，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胡锦涛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提出，要深入学习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着力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武装全党。要按照建设学习型政党的要求，紧密结合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实践，深入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在全党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坚持用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指导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的改造，进一步把握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展规律，提高运用科学理论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能力。加强党员、干部理想信念教育和思想道德建设，使广大党员、干部成为实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模范，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科学发展观的忠实执行者、社会主义荣辱观的自觉实践者、社会和谐的积极促进者。

政法事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而发展；政法工作是党和国家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在党和国家工作的大局下开展，为党和国家工作的大局服务。切实维护党的执政地位，切实维护国家安全，切实维护人民权益，确保社会大局稳定，是政法战线的首要政治任务。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要深化对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理解与认识，必须在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的基础上，切实做好政法队伍的教育培训工作。高等院校的法学教育承担着培养社会主义政法事业建设者与接班人的重任，应该根据中央的精神与统一部署，进一步丰富法学教育内容，完善相关机制，确保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渗透到全部法学教育

之中。

在法学教育领域贯彻社会主义法治理念，须要了解我国法学教育的基本现状，中国政法大学接受教育部的委托，在教育部的领导下组织撰写《中国法学教育状况》年度报告，对于推进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以及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政法事业，大有裨益。我衷心希望这项工作能长期坚持下去，并不断完善提高。

是为序。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王亚华' (Wang Jiahua), with a stylized flourish at the end.

2008 年 11 月 8 日

编委会

顾问委员会主任：张文显 徐显明

顾问委员会：(按姓氏拼音排序)

陈 彬	曹义孙	杜国兴	顾明远	霍宪丹
何勤华	贾丽群	贾 宇	劳凯声	李 静
李 龙	潘懋元	王晨光	王利明	吴汉东
吴志攀	谢维和	杨志坚	张维平	朱苏力

指 导 专 家：(按姓氏拼音排序)

费安玲	范 愉	方流芳	高浣月	葛克昌
黄茂荣	江 平	靳万森	马怀德	李曙光
李树忠	刘剑文	龙卫球	马呈元	石亚军
吴 飏	张保生	张桂林	张 生	赵秉志
郑永流	朱 勇			

主 编：黄 进

副 主 编：梁文永 李慧敏

编 辑 人 员：(按姓氏拼音排序)

胡晓进 李慧敏 梁文永 刘坤轮

目 录

出版说明	(1)
序 一	(3)
序 二	(5)
导 言	(1)
第一部分 2010 年度中国法学教育基本状况	(3)
一、法学教育师资状况	(3)
二、学生培养状况	(7)
三、科研发展状况	(19)
四、小结	(26)
第二部分 中国法学教育总结研究报告	(27)
专题一 中国法经济学教育发展 30 年 (1983 ~2012)	(27)
一、法经济学在中国大陆的兴起和发展	(28)
二、中国台湾、香港、澳门地区法经济学发展状况	(52)
三、中国法经济学发展的未来展望	(60)
专题二 全国性法学研究生学术奖励平台构建的探索与实践	
——以“全国法学专业研究生企业法务征文奖”为例	(69)
一、2009 年第一届“企业法务征文奖”简况	(70)
二、2010 年第二届“企业法务征文奖”简况	(72)
三、2011 年第三届“企业法务征文奖”简况	(75)

四、“企业法务征文奖”的经验与前景	(78)
附件：法学研究生学术奖励平台设奖单位及近年评选办法一览	(81)

第三部分 中国法学教育经验介绍报告

(85)

经验介绍报告一 中国政法大学法律硕士学院人才培养

工作调研报告	(85)
一、关于以往毕业生的调查	(86)
二、法律硕士学院、学生基本情况简介	(99)
三、新形势下做好我院学生工作的基本思路	(101)
附件一：2010 年致校友贺卡	(121)
附件二：法硕学院 2011 届毕业生感谢信	(122)

经验介绍报告二 崇德尚法 明理笃行

——中央民族大学法学院“强特色、入主流、国际化”

发展模式探索	(123)
一、办学特色	(124)
二、发展目标	(127)
三、条件优势	(129)
四、举措思考	(131)

经验介绍报告三 培养女性法律人才 推进性别平等

——中华女子学院本科法学教育经验介绍报告

一、基本特色	(134)
二、主要成效	(141)
三、发展展望	(158)

经验介绍报告四 “社科法硕”“七个一”建设工程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法学教育

经验介绍报告	(160)
一、“一师”——双向选择的导师制度	(163)
二、“一书”——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通用教材	(165)
三、“一讲”——“社科法硕”学术沙龙活动	(168)
四、“一考”——国家司法考试	(170)
五、“一所”——“社科法硕”初、中、高级班法律诊所	(172)
六、“一网”——中国法硕网	(176)